

附錄六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附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

- (a) 一份[編纂]；
- (b)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5.其他資料－5.7專家資格及同意書」所述同意書；及
- (c)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2.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2.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將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天內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texpress.com)展示：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d) 本集團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e) 弗若斯特沙利文有限公司出具的報告，有關概要載於「行業概覽」；
- (f) 中國法律顧問達輝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在中國的若干事宜出具的法律意見；
- (g) Hutabarat Halim & Rekan就印度尼西亞法律出具的印度尼西亞法律意見，涉及我們集團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務及「合約安排－印度尼西亞合約安排」中所述印度尼西亞法律的若干方面；
- (h) Weerawong, Chinnavat & Partners Ltd.就泰國法律及本集團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務出具的泰國法律意見；
- (i) Rahmat Lim & Partners就馬來西亞法律及本集團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務出具的馬來西亞法律意見；

附錄六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 (j) SyCip Salazar Hernandez & Gatmaitan就菲律賓法律及本集團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務出具的菲律賓法律意見；
- (k) Vietnam International Law Firm (VILAF)就越南法律及本集團若干一般公司事務出具的越南法律意見；
- (l)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2.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2.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m)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5.其他資料－5.7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n)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3.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3.3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o) [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及
- (p) 開曼群島公司法。

備查文件

[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獲授人的名單副本（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詳情）將於本文件日期起14日止（包括該日）的正常營業時間於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辦公室（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座18樓）可供公眾查閱。